

上海市2023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26087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制表人：李会会

审核人：谢虹

日期：2023年1月17日

目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3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八、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隶属于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管理，为公办全日制上海市二级幼儿园，本园面向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规定的教育服务区域内招生，招生对象为3—6周岁的幼儿。主要职能包括：

- 1、促进幼儿身体正常发育和机能的协调发展，增强体质，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卫生习惯和参加体育活动的兴趣。
- 2、发展幼儿智力，培养正确运用感官和运用语言交往的基本能力，增进对环境的认识，培养有益的兴趣和求知欲望，培养初步的动手能力。
- 3、萌发幼儿爱家乡、爱祖国、爱集体、爱劳动、爱科学的情感，培养诚实、自信、好问、友爱、勇敢、爱护公物、克服困难、讲礼貌、守纪律等良好的品德行为和习惯，以及活泼开朗的性格。
- 4、培养幼儿初步感受美和表现美的情趣和能力

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设5个内设机构，包括：园长室、副园长室、人事档案室、总务处、教研组。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九）……：指……。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新浜镇中心幼儿园收入预算11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34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59万元，减少5%，支出预算11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134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59万元，减少5%，主要原因是生均，人员经费减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13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2050201学前教育”科目113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以及办公设备购置等。
2. “2080502事业单位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4.1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休人员补贴以及退休人员的福利支出。
3.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80.3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的支出。
4.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40.1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的支出。
5.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科目52.7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6. “2210201住房公积金”科目35.13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87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344,661.36	一、教育支出	9,220,715.72	7,501,838.90	1,696,976.82	21,90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344,661.36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687.84	1,204,467.84	41,220.00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526,954.68	526,954.68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351,303.12	351,303.12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 入 总 计	11,344,661.36	支 出 总 计	11,344,661.36	9,584,564.54	1,738,196.82	21,900.00

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134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59万元，减少5%，主要原因是生均，人员经费减少。支出预算11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134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59万元，减少5%，主要原因是生均，人员经费减少。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87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 计			11,344,661.36	11,344,661.36				
205			教育支出	9,220,715.72	9,220,715.72			
	02		普通教育	9,220,715.72	9,220,715.72			
		01	学前教育	9,220,715.72	9,220,715.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687.84	1,245,687.8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687.84	1,245,687.84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220.00	41,22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2,978.56	802,978.56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1,489.28	401,489.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6,954.68	526,954.6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6,954.68	526,954.68			
		02	事业单位医疗	526,954.68	526,954.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303.12	351,303.12			
	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303.12	351,303.12			
		01	住房公积金	351,303.12	351,303.12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87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1,344,661.36	11,322,761.36	21,900.00	
205			教育支出	9,220,715.72	9,198,815.72	21,900.00
	02		普通教育	9,220,715.72	9,198,815.72	21,900.00
		01	学前教育	9,220,715.72	9,198,815.72	21,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687.84	1,245,687.8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687.84	1,245,687.84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220.00	41,22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2,978.56	802,978.56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1,489.28	401,489.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6,954.68	526,954.6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6,954.68	526,954.68	
		02	事业单位医疗	526,954.68	526,954.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303.12	351,303.12	
	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303.12	351,303.12	
		01	住房公积金	351,303.12	351,303.12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87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344,661.36	一、教育支出	9,220,715.72	9,220,715.72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687.84	1,245,687.8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526,954.68	526,954.68		
		四、住房保障支出	351,303.12	351,303.12		
收 入 总 计	11,344,661.36	支 出 总 计	11,344,661.36	11,344,661.36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87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11,344,661.36	11,322,761.36	21,900.00	
205			教育支出	9,220,715.72	9,198,815.72	21,900.00
	02		普通教育	9,220,715.72	9,198,815.72	21,900.00
		01	学前教育	9,220,715.72	9,198,815.72	21,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687.84	1,245,687.8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687.84	1,245,687.84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220.00	41,22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2,978.56	802,978.56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1,489.28	401,489.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6,954.68	526,954.6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6,954.68	526,954.68	
		02	事业单位医疗	526,954.68	526,954.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303.12	351,303.12	
	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303.12	351,303.12	
		01	住房公积金	351,303.12	351,303.12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87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87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11,322,761.36	9,584,564.54	1,738,196.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78,324.54	9,578,324.54	
	01	基本工资	957,744.00	957,744.00	
	02	津贴补贴	149,676.00	149,676.00	
	06	伙食补助费	76,800.00	76,800.00	
	07	绩效工资	3,990,000.00	3,990,000.00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2,978.56	802,978.56	
	09	职业年金缴费	401,489.28	401,489.28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6,954.68	526,954.68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1,673.90	181,673.90	
	13	住房公积金	351,303.12	351,303.12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39,705.00	2,139,70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1,696.82		1,581,696.82
	01	办公费	603,196.00		603,196.00
	09	物业管理费	519,052.02		519,052.02
	13	维修（护）费	30,650.00		30,650.00
	16	培训费	39,984.00		39,984.00
	28	工会经费	103,354.80		103,354.80
	29	福利费	146,880.00		146,880.0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580.00		138,58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40.00	6,240.00	
	08	助学金			
	09	奖励金	1,440.00	1,440.0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0.00	4,8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6,500.00		156,500.0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56,500.00		156,500.0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二）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目前车辆保有量为0。。（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023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2023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6.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2022年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车辆保有情况0辆；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价值100万以上专业设备0台。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车辆保有情况0辆；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价值100万以上专业设备0台。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19万元。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城乡低保家庭适龄幼儿、特困供养人员、烈士家庭适龄幼儿、适龄孤儿、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适龄幼儿、原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适龄幼儿。对家庭有救济困难适龄幼儿实施资助

二、立项依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沪教委规(2022)8号)的通知, 本办法自2022年9月30日起施行, 有效期10年

三、实施主体资助生项目是专项项目: 依据最新政策规定, 各单位应积极宣传资助政策, 成立资助认定工作小组加强资助认定工作, 提升班主任资助政策普及率, 把好资助政策首问关, 密切关注舆情, 担负资助工作的主体责任;加强

资助队伍建设保障资助人员稳定性等。

四、实施方案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沪教委规(2022)8号) 新浜镇中心幼儿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操作方案 学前教育纸质及网上资助工作要求

五、实施周期

2022. 8-2022. 9, 确认2022学年符合资助生人员名单

2023. 1. -2023. 3, 确认资助生人员并落实资助。

六、年度预算安排对本园家庭经济困难适龄幼儿实施资助

七、绩效目标减轻家庭困难家庭负担。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